

发展改革动态

2016年第22期 共44期

发展规划处

2016年11月29日

【聚焦综合改革】

高校实施完全学分制的困境与对策研究

我国大部分高校实行的学分制是具有中国特色的学分制，各高校根据实际发展情况，分别存在学年学分制、完全学分制、计划学分制以及复合型学分制等多种形式。其中，学年学分制是大多数高校在教学改革发展过程中的首选，但随着创新型大学发展推进以及创新教育体系的构建，学年学分制已经不能很好适应人才培养的需要，完全学分制将会成为创新型大学发展的必然结果。

一、高等学校实施完全学分制的困难

与学年制固定的教学计划相比，完全学分制具有灵活性、机动性以及个性化等特点，完全学分制在我国的改革和施行，打破学年制在高校固有模式的同时，也必然面临高校课程、管理模式、管理手段、师资建设等多重挑战。

第一、课程数量和质量均显不足当前在我国学年学分制的教学管理体制下，高校的课程模式相对单一，课程数量和质量均较为匮乏。主要有以下特征：一是重视必修课的建设，忽视选修课的发展。二是课程建设缺乏开放性、创新性。学年学分制下，单一、固定的课程“授业模式”，专业对口型人才的培养标准下，教学意味着“教室”+“教师”+“学生”，即单一的课堂灌输成为主要的课程教学形式。

第二、师资力量难以满足需求

数量不足和质量不高的师资队伍严重制约着高校学分制的推行，也使学分制条件下

学生自主选择课程、选择教师的愿望难以实现。一是教师数量不足，二是教师教学水平有待提高，三是教师教学理念有待更新，四是教师队伍结构不尽合理。一方面，当前高校教师队伍的年龄结构往往成橄榄形，中坚力量较强、新鲜血液不足，这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教学疲惫的现象。另一方面，教师配置也存在着专业结构性短缺的问题，基础课及新专业的专任教师缺乏，基础课教师的学历和职称相对低下，助教担任基础课专任教师现象时有发生。

第三、教学管理与教学评价滞后

当前高校在实施学分制过程中，教学管理滞后，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教学管理制度不健全。二是学生管理模式亟需转变。学年学分制度下，按照行政班级进行管理，行政班级的固定性有利于学校统一安排和管理，而完全学分制弱化了行政班的管理模式，取而代之的是教学班，这就使得班级人数受选课制度的影响，自由度和灵活度增大。三是教学评价方式需要转变。学年学分制下的教学评估具有统一性，也有统一的评价考核标准，通常有听课制、期中检查以及期末考核构成，完全学分制下，教师的教学具有灵活性，有权利按照教学进度调整自身的教学内容以及教学形式

第四、学生自我管理自我规划能力不足

在父母庇护下长大的大学生，独立性、自觉性不足；在应试教育训练下长大的孩子，自我设计、自我规划的能力不足。当他们遇到学分制选课选专业的时候，不知道怎么选、选哪些课程、修多少学分。

第五、教学质量监控难以到位

开放灵活的人才培养方案，导致学生选课的不完整性甚至带有盲目性，选自己喜欢的课程而不估计学科专业的特点；同时，由于学分制强调的是结果管理，过程管理不自觉被淡化，更是增加了教学质量监控的难度。

二、高等学校实施完全 学分制的对策与建议

在学分制的发展和改进的过程中，美国受本土文化和经济状况影响，根据自身高等教育发展的实际，率先完成对完全学分制度的改革，并建立了一套通用的学分互认和转移机制。而我国在学分制度的改革过程中，要在立足于本国实际的基础上，学习国外的先进的经验，发展具有我国特色的完全学分制。

1. 大力加强课程建设

一是丰富课程数量。要实行完全学分制，必须要有足够的课程供学生选择。选课制的有效实施基于质量高、数量多的课程，开设足够数量和高质量的选修课，是学分制赖以生存的基础。二是构建合理的课程结构。学分制下的选课，选课人数达到一定比例后才开课，不然会导致本来就不足的课程资源闲置或浪费。三是要提高选修课比例。完全学分制下，建立具有“指导性”意义的教学计划，降低必修课的比例，提高选修课的比例，给予学生自由选择和安排课程的权力。四是要充分利用网络信息技术，构建网络课程平台，将优质课程纳入学生可以修读认定的学分范围内。

2. 提升教师队伍专业水平

首先，提高教师教学水平。丰富的课程和高质量的课程取决于教师水平。教师的教学水平和开课程度决定着选课制度的推行质量；其次，转变教学教育理念。以学生为中心的理念，最大限度的满足学生需要成为教师开设课程和传授知识的根本驱动力；第三，优化教师队伍结构。实行完全学分制，需要合理的教师资源。改变当前教师队伍年龄的橄榄形设置，引进新教师，为一线教学注入新鲜血液。

3. 创新教学管理制度

(1) 实施本科生导师制。帮助学生解决学业上、思想上和生活中的困惑，指导学生合理选课、规划职业生涯等，并以良好的道德、品质和人格给学生潜移默化的影响。(2) 实行弹性学制。有效实施弹性学制的关键在于学校的顶层设计，把它作为学校的管理制度要求各相关部门进行系统的思考和配合，最终把学生从大学课程的被动接受者变为主动决策者。(3) 构建严密有效的质量监控体系。一要实施学业预警制度。对于一学期未能修满规定学分的学生，给予学业预警，对于连续两学期未能修满规定学分的学生，予以学业警告；二是要采取绩点制评价学业成绩。在学生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毕业生、优秀学生干部评选以及学生综合成绩排名中，采用课程绩点进行评比；三是实行教考分离制度。只有采取统一的考核标准和考核内容，才能确保考试的统一性和公平性，从而有效保证学生学习的积极性。

4. 构建与学分制相匹配的管理体系

首先，建立高校内部完善的教务管理系统，通过教务管理系统使得庞大的选课、排课、注册、学籍管理、成绩管理、毕业审核（学位审核）数据处理成为可能。其次，聘请一支专门的网络管理队伍。高效的教务管理体系需要有一套专门适合高校内部的管理系统，这就需

要一支专业的队伍的研发和日常的维护。定时对这批人员进行培训和知识更新，保持这支队伍的专业化、高效工作等，为学分制改革和教务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持。第三，使用学分“一卡通”制度。我国高校要逐步完善学生的管理建设，丰富“一卡通”的职能。（摘编自 2015 年第 1 期《高等工程教育研究》）

【新动态】

财政部 教育部印发《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近日，《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正式出台。这是财政部、教育部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哲学社会科学座谈会重要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加强和规范繁荣计划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促进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繁荣发展的重要举措。《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紧密围绕高校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文化传承创新的重要使命，以“引领方向、支持创新、培养人才”为目标，以“优化配置、严格管理、提高效益”为重点，力求充分体现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特点和规律，充分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创业活力，努力营造良好的科研环境。一是紧密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服务国家重大需求。二是以育人育才为中心，着力促进科教融合。三是统筹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体现劳动价值。五是“放管服”结合，落实和扩大高校自主权，优化管理方式。《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提出，繁荣计划专项资金来源于中央财政预算，是用于资助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科发展、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的专项资金。必须把配置好资金、使用好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放在首位，健全项目和资金管理体制机制，严格遵守国家财经纪律，依法依规使用项目资金，切实保障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教育部》）

南京大学打造精品慕课助力教学改革 在慕课建设过程中，南京大学坚持三个意识：精品意识，由名师大家、中青年骨干教师担纲，确保课程质量的领先；应用意识，将慕课更多地融入校内教学，为“三三制”本科教学改革第二阶段的深化添砖加瓦，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在校内的有效共享；国际意识，将慕课发展成为南京大学提高全球显示度、加速国际化进程的重要窗口。南京大学未来将继续深入推进与国内外知名慕课平台的合作，围绕“三三制”改革第二阶段教改重点，推动更多优质课程上线，更好地服务于学校教学改革的需要，

实现“以学生学习为中心”的教学转变。（《大学新闻网》）